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公共行政事務跟進委員會

第 2 /VIII/2026 號報告書

事由：跟進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

一、引言

1. 根據經第 1/1999 號決議通過，並經第 1/2004 號、第 2/2009 號、第 1/2013 號、第 1/2015 號、第 2/2017 號及第 2/2025 號決議修改的《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二十九條的規定，立法會於 2025 年 10 月 28 日通過全體會議第 6/2025 號議決，設立公共行政事務跟進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
2. 委員會依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七十七條第一款及第七十八條的規定，於 2026 年 1 月 5 日議決通過其內部運作規範，即第 1/2026 號議決及其附件《公共行政事務跟進委員會的運作規則》（以下簡稱“《運作規則》”），以明確委員會的職權、組織架構及工作程序。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 為推動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優化，更利於琴澳之間的合作，委員會於 2026 年 1 月正式啟動對“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議題的專項跟進工作。
4. 按照《運作規則》相關規定，為對特定事項進行研究和跟進，如認為適宜，委員會可透過議決設立專責小組。基於此，委員會於 2026 年 1 月 15 日正式設立專責小組，以更有效跟進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優化工作。
5. 為跟進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事宜，委員會先後召開多次會議，並透過書面索取資料、聽取社會意見、與政府部門舉行專題會議，以及赴橫琴進行座談交流和實地考察等方式，持續就有關議題開展跟進工作。
6. 經過上述一系列工作後，委員會現已完成本項跟進任務，並編製本報告書，旨在全面反映相關工作情況，供立法會及特區政府參考。

二、委員會跟進工作及所跟進項目的背景

7. 自 2025 年 10 月 16 日起，第八屆立法會正式開始運作。全體議員秉持高度的責任感與使命感，主動作為、勇於擔當、團結協作，積極投入立法會的立法與監督工作。所有議員始終以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的福祉為依歸，嚴格依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照《澳門基本法》和相關法律規定，全面履行議員職責，致力推動特區治理體系的完善與公共利益的實現。

8. 在監督職能方面，議員的責任不僅在於發現和指出政府施政中存在的問題，反映社會各界的合理訴求與利益關切，更應立足實際、深入分析，提出具前瞻性、建設性及可操作性的意見與建議。通過理性溝通與專業建議，協助政府在現行法律框架與資源條件下，優化政策設計、完善執行機制，提升治理效能，從而有效配合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共同為提升澳門居民的生活品質與社會發展水平作出積極貢獻。
9. 為進一步提升立法與監督工作的針對性與實效性，立法會持續加強與特區政府之間的良性互動與資訊溝通，促進政策制定與執行的透明化與協同化。與此同時，積極推動議員走出議事廳，深入基層社區，廣泛聽取不同界別、行業及群體的意見與聲音，全面掌握社情民意。透過加強專題調研、實地考察與跨部門協作，不斷增強議員發現問題、分析問題與推動解決問題的能力，使立法建議與監督意見更貼近社會實際需求。
10. 在此背景下，跟進委員會的職能定位尤顯重要，其工作必須更加積極有為。委員會應針對與民生密切相關的重大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政策與行政措施，建立動態跟進機制，定期評估相關工作的推進情況與實施成效，及時發現阻滯因素與執行短板，提出具體改進建議，務求促使有關部門採取有效行動，推動重點事項取得實質進展，切實回應社會關切。

11. 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及職能分工，本委員會依法具權限跟進與公共行政事務相關的重要事項，以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實施情況。重點範疇包括公共行政管理體系的運作效能、公共服務的質素與覆蓋範圍、公共行政改革的推進進度，以及電子政務的發展與應用情況。委員會將持續關注上述領域的政策落實與制度優化，確保公共行政朝向高效、透明、便民的方向穩步發展。
12. 其中，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已被列為本會期委員會重點跟進的項目之一。
13. “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之所以被列為優先跟進事項，主要基於橫琴口岸在國家戰略佈局中的關鍵地位。作為落實“一國兩制”實踐、推動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重要樞紐，該口岸承擔著“一線放開、二線管住”制度創新、拓展澳門經濟多元發展空間、促進琴澳民生深度融合等多重功能。作為連接澳門與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以下簡稱“合作區”）的核心通道，其通關效率與服務品質，直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接影響居民跨境往來、產業協同發展以及區域一體化進程，具有高度的戰略性與社會關聯性。

14. 2021年9月，《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正式實施，標誌著合作區進入全面建設新階段。該方案由中共中央、國務院印發，明確提出要“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將合作區打造為“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新平台、便利澳門居民生活就業的新空間、豐富‘一國兩制’實踐的新示範、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新高地”。在此宏觀戰略指引下，實現澳門與橫琴之間的高效、安全、便捷往來，成為推動琴澳深度融合的核心任務之一，而橫琴口岸作為連接澳門與合作區的關鍵樞紐，其功能定位已從傳統的“出入境通道”逐步升級為支撐區域融合的“制度性接口”。

15. 為實現這一轉變，中央與粵澳兩地政府協同推進一系列制度創新。其中，“一線放開、二線管住”是合作區最核心的監管制度設計。“一線”指橫琴與澳門之間的邊界，原則上實行高度便利化管理，鼓勵人員、貨物、資金等要素自由流動；“二線”則指合作區與內地其他地區之間的通道，仍按現行法規進行監管，確保國家稅收、市場秩序和安全底線不受影響。這一制度設計的特殊安排，使合作區既保持與澳門的深度融合，又能與內地有效銜接。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6. 在“一線放開”框架下，橫琴口岸率先推行“合作查驗、一次放行”創新通關模式，打破傳統兩地各自查驗的壁壘。旅客只需排一次隊、刷一次證件，即可同步完成澳門與內地雙方的出入境手續，適用於持電子往來港澳通行證、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及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以下簡稱“回鄉證”）等合資格人士。該模式大幅縮短通關時間。這不僅提升了通勤效率，更催生了“澳門居住、橫琴工作”及“澳門工作、橫琴居住”的新型生活模式，切實拓展了澳門居民的發展空間。

— 17. 在各方共同努力下，硬件設施方面，2020 年啟用的橫琴口岸新聯檢大樓配備現代化查驗設備與無障礙通道；軟件方面採用最新的技術。無論在人員還是在貨物方面，通關便利化水平均有大幅提升。

18. 但是，隨著琴澳在民生、教育、就業、產業等領域的深度融合，跨境人流、車流持續攀升，口岸運作壓力日益加劇。統計顯示，2025 年全年經橫琴口岸出入境旅客約 3,034 萬人次，平均每日約 8 萬 3 千人次，較 2024 年同期上升 33%。2025 年全年出入境車輛約 348 萬架次，平均每日 9,551 架次，較 2024 年同期上升約 45.4%。其中，單牌車通關量達 230 萬架次，佔出入境總車流量約 66%，日均約 6,301 架次，較 2024 年同期上升 46%。上述數據反映，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現行通關運作機制與管控安排，正面臨新的營運壓力及服務挑戰。

19. 鑒於上述發展趨勢與實際需求，委員會認為需要對“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進行全面檢視與優化，並密切監察口岸在“合作查驗、一次放行”及“一線放開、二線管住”等政策框架下的運作情況，系統評估現行通關安排的成效與不足，梳理機制運行中的痛點與瓶頸，為後續政策完善提供依據。
20. 在此基礎上，將就提升通關智能化、簡化手續流程、擴大適用對象範圍及強化粵澳協同管理等方面提出具體建議，以推動政策優化與落地執行，進一步提升跨域協同治理效能，助力構建更高效、人性化且具包容性的跨境通關環境。

三、委員會的工作情況

21. 委員會首先於 2026 年 1 月 5 日舉行內部會議，在初步分析的基礎上討論存在的問題及確定具體的跟進方向。
22. 首先，在跟進工作的初始階段，委員會將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基本情況梳理如下：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3. (一) 旅檢大廳“合作查驗，一次放行”通關模式：合作查驗自助通道 - 排一次隊、讀一次證件、採集一次生物特徵，即完成兩地邊檢查驗；一般 20 秒，最快 15 秒完成兩地通關。人工通道 - 排一次隊分別向兩地邊檢交驗出入境證件作查驗。
24. 合作查驗自助通道的適用對象自 2018 年 10 月 24 日起推行，最初只適用澳門居民（持“回鄉證”）及內地居民（持港澳通行證）。有關措施一直持續優化，逐步擴展適用對象，目前已適用於絕大部分澳門居民、內地居民、香港居民，以及符合條件的台灣居民和外籍人士。
25. (二) 各項分流措施：2025 年 1 月 27 日正式對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出境大堂（澳門往橫琴方向）自助區域通道實施優化分流措施，即增設“澳門居民”、“多次往返旅客”及“一般旅客”通道，並維持原有的“常旅客”通道。2025 年 1 月 27 日起，澳方離境大堂設立澳門居民自助專道。
26. (三) 學生專道：2025 年 3 月 14 日起，延長放學時段學生專道開放時間。經調整後，學生專道的入境開放時間為早上七時至八時半，出境開放時間為下午三時半至晚上八時（原為下午四時至六時）。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7. (四) 琴澳跨境學生專車：2025 年 9 月 1 日起，推出琴澳跨境學生專車，透過“隨車查驗、免下車通關”模式，為琴澳兩地跨境就讀的小四至高三學生群體提供便捷的通勤服務。
28. (五) 琴澳跨境救護車（“點對點”直通機制）：2025 年 8 月 27 日推出，機制的首要條件是確保派送醫院和接收醫院事先達成協議，並以病人的醫療需要、安全和利益作首要考慮。新機制與原有“車過車”模式（病人在邊境受管制區域更換救護車）並行運作，對於不符合跨境救護車轉運條件的個案，仍沿用原有模式。
29. (六) 為更好地落實合作區“一線放開，二線管住”分線管理模式，實現澳門與合作區之間進一步便捷流通，自2024年3月1日起，在合作區學習、就業、創業或生活，且已納入“允許澳門居民攜帶相關動植物產品進入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適用人員名單庫”（下稱“適用人員名單庫”）的澳門居民，可攜帶供其本人自用，且符合特定種類及數量的食品及鮮花等動植物產品經橫琴口岸返回澳門。
30. (七) 對於已被納入上述“適用人員名單庫”的寵物犬貓所有人，具條件者可攜帶符合相關規定的寵物犬貓經橫琴口岸便利往返澳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1. 在此基礎上，委員會就橫琴口岸現行通關措施的運作情況及執行中面臨的主要困難進行深入討論，經過研究及分析，認為橫琴通關方面尚存在以下問題：

- (1) **便利澳門居民通關的措施不足。**從澳門往橫琴方向，已為澳門居民設置專門的自助通道及人工通道，但從橫琴往澳門方向，均無上述安排。自助通道方面，澳門居民與“一簽多行”等旅客共用通道。人工通道方面，僅在特定時段設有針對跨境學童的專用人工通道。因為未設置相關專用通道，加上分流引導標識不明顯、不科學，且保安等輔助人員在工作上存有不足，曾引發不少澳門居民投訴。
- (2) **車輛過關不時產生擁堵。**邊檢按照相關規定，採取每車必查的方式進行查驗，儘管邊檢近年來大量投入警力，不斷優化勤務模式，在查驗技術上不斷尋求創新升級，但面對通關車輛人員與日俱增，口岸車流持續攀升，在出入境高峰時段，極易在口岸查驗車道引起擁堵，自駕或隨車出入境人員頻繁反映通關時間過長，通關體驗不佳等問題。預計未來每年仍將保持大幅增長態勢，出入境查驗車道擁堵程度將不斷加劇。
- (3) **口岸周邊配套設施缺乏系統謀劃。**口岸的運行是系統工程，必須在道路規劃、交通動線設置、停車設施設置、多種運輸方式接駁等方面做出妥善安排，例如口岸周邊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道路規劃及動線設置不理想(口岸周邊道路不時發生交通事故)、澳門方缺乏停車設施、橫琴方公交接駁不足等。

- (4) 口岸管理存在混亂情況。橫琴方口岸及綜合交通樞紐的投資、建設及運營管理由大橫琴口岸實業有限公司負責，例如口岸招商、口岸道路的維護保養、人員的分流引導、口岸衛生及環境的維護等。合作區經濟發展局負責對大橫琴口岸實業有限公司行使監管權，應督促妥善解決口岸設施管理出現問題，例如南北迎客及送客平台道路凹凸不平，延宕多時方才維修；網約車停車難、停車亂；保安及部分旅客在候車平台吸煙、吐痰、扔垃圾等。

32. 為聚焦問題、明確工作方向，委員會就上述問題歸納出五個重點跟進方向：

- (1) 人員通關便利化；
- (2) 車輛通關效率提升；
- (3) 貨物與民生物品通關優化；
- (4) 口岸周邊配套建設；
- (5) 口岸管理與環境改善。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3. 其中，委員會將以“人、車、貨”三大通關環節為核心，持續跟進與協作，重點推動以下工作：提升旅檢通道的通行便利性與舒適度；優化車輛查驗流程及行車動線規劃；強化貨物通關的跨部門協同與整體效率。期望透過系統性優化，提升口岸的承載能力與運作效能，切實回應社會各界的關切與訴求。
34. 為跟進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事宜，委員會決定以索取資料、聽取社會意見、與政府部門舉行專題會議，以及實地考察等方式，開展跟進工作，並決定設立專責小組，由專責小組統籌和具體執行本次跟進工作。
35. 為此，委員會按照《運作規則》相關規定，於2026年1月15日正式設立專責小組。專責小組由梁鴻細議員擔任協調員，成員包括梁安琪議員、梁普宇議員、呂綺穎議員及陳禮祺議員。
36. 根據《運作規則》，專責小組具備多項職能，主要包括邀請政府官員列席會議、要求相關職能部門提供重要資料，以及邀請立法會外部人士及實體參與工作，如列席會議、提供意見、提交資料，或按適用法律委託進行專項研究。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7. 為有效推進有關跟進工作，2026 年 2 月 10 日致函行政法務司、保安司及運輸工務司，以索取與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相關的資料。
38. 按照委員會的工作安排，專責小組陸續展開各項工作。為聽取社會對橫琴口岸的通關體驗與優化方向建議，專責小組於 2026 年 3 月 4 日舉行會議，邀請來自旅遊、物流、餐飲、教育、文化、體育、法律及其他專業等不同界別的社團，以及青年和學生團體的代表共同參與，圍繞提升橫琴口岸通關便捷性展開深入交流。
39. 其後，專責小組於 2026 年 5 月 5 日及 5 月 7 日分別與政府部門舉行兩場專題會議，就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現況、存在的問題及優化方向進行深入交流。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包括：市政署、交通事務局、公共建設局、治安警察局、海關及保安部隊事務局。
40. 專責小組於 2026 年 6 月 10 日組織赴橫琴進行座談交流及實地考察，以進一步了解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實際落實情況。合作區執委會副主任、行政事務局、經濟發展局、城市規劃和建設局、民生事務局、橫琴海關等相關代表，聯同澳門海關、治安警察局、保安部隊事務局代表，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向專責小組全面介紹口岸現行通關政策的執行情況，以及人員、車輛、貨物等不同通關模式的運作情況。

41. 委員會主席馬志成以及委員會其他成員亦出席及參與了上述會議及活動。
42. 在專責小組完成上述會議及活動後，委員會於 2026 年 6 月 24 日召開會議，聽取專責小組報告各項工作進展情況。
43. 委員會認為各項工作均已達成預期目標，通過上述工作，委員會就跟進的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事宜，已經同有關部門或實體進行充分溝通，有些問題已經得到一定程度的解決，有些方面已有所改進，有些事宜相關執行部門已有具體的部署，有些問題已得到相關部門的關注，在此情況下進行總結並製作委員會報告書。

四、委員會關注的問題和意見

44. 在委員會前期討論的基礎上，專責小組系統歸納與整合議員所提出的問題及意見，並按政策範疇完成分類梳理。2026 年 2 月 10 日致函行政法務司、保安司及運輸工務司，就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執行情況、實際成效及未來優化規劃等事宜，向相關部門索取資料並提出問題，以供後續統籌分析與政策優化。



45. 向治安警察局提出的問題並索取相關資料如下：

一、人員通關優化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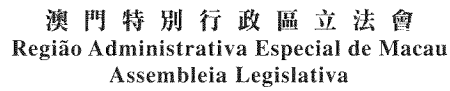
- (1) 橫琴口岸（澳往琴及琴往澳方向）便利澳門居民通關的措施；
- (2) 在澳方出境旅檢大樓（澳往琴方向）自助通道所設立的澳門居民專道的使用情況；
- (3) （琴往澳方向）由橫琴返回澳門的澳人專道至今未見落實，具體原因為何？在高峰時段（如上下班時間），能否設立階段式專道，提升市民通關的效率？
- (4) 針對有特殊照顧需要的群體（如長者、殘疾人士等）的通關便利安排；
- (5) “學生專道”、“琴澳跨境學生專車”安排的執行情況；
- (6) 提升在合作區居住或就業人員通關便利措施的構想，包括免下車通關的可行性；
- (7) “常旅客”計劃的通關分流措施的執行情況；
- (8) 橫琴口岸（澳方）旅檢大廳節假日、大型演唱會、會展或跨年活動期間等的疏導、分流措施，例如開放蓮花大橋予行人通行、增設接駁交通的可行性；
- (9) 給予澳門居民以外人群的通關便利措施；



- (10) 緊急醫療救助等特殊情況的跨境通關協調機制，以及擴大琴澳跨境救護車（“點對點”直通機制）適用範圍的可行性；
- (11) 對澳門居民採用“無感通關”模式，在技術、制度與配套層面上的問題；
- (12) 是否可進一步優化關於外籍家庭傭工通關手續的指引；
- (13) 近兩年經橫琴口岸出入境的總體客流量統計（按月）；
- (14) 最新在合作區居住、就業、就學的澳門居民的最新統計數據及通關模式統計；
- (15) 橫琴口岸平均通關時間統計及與其他主要口岸之比較；
- (16) 近兩年澳門居民經橫琴口岸出入境的流量統計，按時段、年齡層及通關目的（按工作、就學、醫療等目的）分類統計；
- (17) 人員通關便利化措施的現行規範性文件及相關規定，以及其他有助了解橫琴口岸人員通關便利措施的資料。

二、車輛通關效率提升方面

- (1) 現有隨車人員通關的查驗流程，以及擴大免下車通關範圍，允許橫琴居住的澳門居民及家庭成員隨車通關，甚至推動“全員免下車”通關的可行性；



- cs
g
ly



- (12) 橫琴口岸車輛通關日均流量、高峰時段及平均過關所需時間的統計資料；
- (13) 其他有助了解橫琴口岸車輛通關便利措施的資料。

46. 向海關提出的問題並索取相關資料如下：

貨物與物品通關便利化方面

- (1) 關於橫琴口岸通關頂層設計方面，建立內地與澳門恆常合作溝通機制的可行性；
- (2) 如何落實“一線放開、二線管住”的政策？有何貨品通關便利措施？是否有條件解決現時本地中小微企在橫琴營商遇到的困難？例如餐飲業方面，可否容許一些原材料（如食材或香料）進入橫琴，或透過便利進出口白名單方式便利貨品通關；
- (3) “一線放開、二線管住”政策落實方面，如何推動兩地規則銜接？例如推動兩地食品、植物的檢驗、檢疫互認，使已在本澳完成檢驗、檢疫的食品和植物等在橫琴也被承認，方便進入橫琴；
- (4) 為更好推動會展業的發展以及落實“一展兩地”政策，與會展相關物品的通關便利措施有哪些？目前如一些土產品在進入澳門時也遇到困難；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 (5) 跨境文旅、會展活動物資通關的“一線放開、二線管住”執行細則與實際案例介紹；
- (6) 中醫藥、醫療器械、醫療樣品等特殊物品的通關審批流程、檢驗標準及平均處理時間；
- (7) 為支援科技研發和高端製造產業、中醫藥等澳門品牌工業的發展，尤其針對研究孵化階段的實際需要（產品可能需多次進出橫澳），推進相關物品進出口的便利措施規劃；
- (8) 關於“澳門註冊+橫琴生產”的通關政策落地細則、通關效率核心統計資料，以及執行情況；
- (9) 配合澳門國際機場橫琴前置貨站政策目標的相應通關便利措施；
- (10) 居民家具、家電、個人物品、寵物犬貓跨境搬運的現行通關規定、申報流程及查驗標準；
- (11) 現行“快速過關通道”、“綠色通道”等貨品通關便利措施的適用範圍，以及執行情況；
- (12) 擬採取的便利物流通關措施及優化方向；
- (13) 貨物與物品通關便利措施的現行規範性文件及相關規定，以及與橫琴口岸貨物與物品通關便利措施相關的其他補充資料。

CS
あ
H
④
反
12
將
早
陳
R



47. 向市政署提出的問題並索取相關資料如下：

- (1) 居民日常物品、寵物犬貓跨境搬運的現行通關規定、申報流程及查驗標準；
- (2) 關於落實“一線放開、二線管住”政策的具體措施。在貨品通關便利措施方面，是否有條件解決現時本地中小微企在橫琴營商遇到的困難？例如餐飲業方面，如何使一些原材料（如食材或香料）可以進入橫琴，或透過便利進出口白名單方式便利貨品通關；
- (3) “一線放開、二線管住”政策落實方面，推動兩地規則銜接的具體構想。例如如何進一步推動兩地食品、植物的檢驗、檢疫互認，使已在本澳完成檢驗、檢疫的食品和植物等在橫琴也被承認，方便進入橫琴。

48. 向公共建設局及交通事務局提出的問題並索取相關資料如下：

- (1) 橫琴口岸（澳方）周邊配套設施的規劃（如澳門側停車配套設施規劃）、交通配套規劃（如公交接駁、車輛動線設計）及未來優化方向；
- (2) 橫琴口岸（澳方）的交通配套規劃，尤其公交接駁路線及班次規劃、高峰時段的疏導安排、減速帶的合理設置；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 (3) 橫琴口岸（澳方）的周邊行人通道、無障礙設施、遮陽避雨設施等配套現況與改善計劃；
- (4) 在口岸周邊配套設施整體規劃方面的優化方向。

五、聽取社團代表的意見

49. 為聽取社會對橫琴口岸的通關體驗與優化建議，專責小組於2026年3月4日舉行會議，邀請來自不同界別的社團以及青年和學生團體的代表共同參與¹，圍繞提升橫琴口岸通關便捷性展開深入交流，會後亦收到多份書面意見。

¹ (1) 澳門中華總商會；
(2) 澳門廠商聯合會；
(3) 澳門旅遊業議會；
(4)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
(5) 民眾建澳聯盟；
(6) 澳門公職人員協會；
(7) 澳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
(8) 澳門體育總會聯合會；
(9) 澳門法律工作者聯合會；
(10) 澳門中華教育會；
(11) 澳門物流貨運聯合商會；
(12) 澳門工會聯合總會；
(13) 澳門婦女聯合總會；
(14) 澳門經濟民生聯盟；
(15) 澳門中華學生聯合總會；
(16) 澳門青年聯合會；
(17) 澳門文化界聯合總會；
(18) 澳門餐飲業聯合商會。



50. 綜合各社團提出的意見，社會各界普遍認同近年琴澳通關便利化措施已取得一定成效，尤其在人員通關安排、科技應用及跨境往來便利化方面已有改善，但認為隨着澳門居民在橫琴生活、就業、就學及營商需求持續增加，現行制度、配套及執行層面仍有需要進一步優化，以更好配合琴澳深度融合發展需要。
51. 在人員通關方面，多個社團反映，澳門往橫琴方向分流安排相對較為暢順，但橫琴返澳方向的分流效果仍有改善空間，尤其在節假日及高峰時段，澳門居民與旅客混流情況較為明顯，建議研究在返澳方向設立更清晰的澳門居民專用通道，並優化現場標識、顏色分流及人員引導安排，以提升整體通關效率。
52. 有意見關注家庭旅客、學童、長者及其他特定群體的通關需要，指出七歲以下兒童未能使用自助通道，以及跨境學童、參與體育或校際活動的學生在集體出行時仍面對通關不便。為此，社團建議研究放寬隨車人員資格、延伸現有學童通關安排至更多適用場景，並透過預先報備名單等方式，便利學校、學生及相關帶隊人員跨境往來。
53. 車輛通關方面，社團普遍關注車道查驗效率未如預期，指出現時車道系統偶有證件讀取、人臉識別或閘機感應故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障，即使在毋須輪候情況下，實際通關時間仍較預期為長，影響跨境通勤體驗。部分意見建議增加車道、推動車道無感通關技術進一步成熟及擴大應用，並研究在節假日或高峰時段設立澳門常住居民專用車道、採取預約制、分流制，或透過“人車綁定”等創新措施，以紓緩車流擠塞。

54. 此外，不少社團反映車道設計及現場交通管理仍有改善空間，包括上落客區指引不足、隨車人員下車後難以重新銜接快捷車道、部分接客區或通道被濫用、旅遊巴與私家車爭道，以及現場缺乏足夠協調人員導致行人誤入車道而衍生安全隱患等。為此，有意見提出應增派現場協調人員、改善上落客區動線及標示、加強對違規停泊及網約車違規上客行為的管理，並檢視個別車道閘口設計及行車安排，以提升安全及秩序。

55. **貨物通關方面**，物流、工商及餐飲等界別提出較多意見，普遍認為現時“一線放開、二線管住”政策在貨物流轉層面的便利效果仍未充分顯現。部分社團指出，澳門居民搬運家具或生活用品進入橫琴、業界處理展覽物資、科研設備、食材、藥品及大健康產品原材料時，仍受到白名單、檢疫要求、報關程序及通關口岸功能限制等因素影響，部分貨物甚至需改經其他口岸處理，增加成本及時間。



56. **就食材、藥品、展覽物品、居家物品及其他特殊物品通關安排**，多個社團建議政府與內地有關部門進一步加強協調，檢視及完善白名單制度、研究擴大可通關貨物範圍、就藥品、食材、葡語國家產品、展覽物品、科研器材、木材，以及搬運居家物品等訂定更清晰指引，並探討透過預先申報、閉環管理、檢驗檢疫互認或設立專門類別等方式，簡化程序，便利居民生活及支持產業發展。
57. **至於規則銜接及檢驗檢疫互認方面**，社團希望推動已在澳門完成檢驗檢疫的食品、植物及相關產品在橫琴獲承認，以便利居民及中小企跨境使用。
58. **科技應用及系統運作方面**，多個社團認為有必要持續提升刷臉通關、免證通關及其他智能通關技術的穩定性與準確性，並建議在現有基礎上擴大應用場景，以涵蓋更多居民、家庭旅客及特定使用群體。同時，有意見指出，在系統尚未完全成熟前，應適當增加人工協調及技術支援，以減少因設備故障或流程不清而造成的延誤。
59. **至於口岸及周邊配套方面**，社團亦關注停車場不足、公交及輕軌接駁能力有限、電梯數量不足、上蓋及遮雨設施欠缺，以及大型活動、節假日或突發事故下的應變能力等問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題，建議政府一併檢視口岸周邊交通接駁、停車設施、行人設施及應急預案，以整體提升通關體驗。

60. 總括而言，社團意見主要集中於進一步優化人流及車流分流安排、改善車道與現場動線設計、提升智能通關系統穩定性、放寬及清晰化貨物通關規則，以及完善口岸交通與民生配套等方面。

六、與相關部門溝通及政府回應情況

61. 為加強政策溝通與跨部門協作，專責小組於2026年5月5日及7日舉行兩場專題會議，分別與市政署、公共建設局及交通事務局、治安警察局、保安部隊事務局及海關，就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優化工作深入交換意見，並就政府前期回覆資料作進一步跟進。
62. 會議期間，經意見彙整後，議員已將前期收集的社會意見，包括上述社團代表所提建議，轉達予行政當局，以利其掌握社會訴求與期望，作為未來政策規劃及措施優化的參考依據。
63. 政府代表首先介紹了橫琴口岸整體的硬件設施現況及承載力（詳見下表）。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區域	旅檢大廳	聯合一站式車道	隨車人員驗放廳
通道數目	合作查驗 自助通道 48 條	出入境車道 30 條	合作查驗 自助通道 16 條
	人工查驗通道 13 條	自助和人工模式 可切換	人工查驗通道 6 條
承載力	9,480 人次/時	1,080 車次/時	3,120 人次/時
	22.7 萬人次/天	2.6 萬車次/天	7.5 萬人次/天
	8,300 萬人次/年	946 萬車次/年	2,700 萬人次/年

64. 此外，政府代表就全澳入境旅客及橫琴口岸的最新總客流及總車流統計數據作出說明（詳見下表）。2025 年全年總客流達 3,034 萬人次，按群組劃分為：澳門居民佔 27%、外地僱員佔 16%、外地學生佔 18%、訪澳旅客佔 39%。

全澳入境旅客		
2025 年全年	2026 年 1-4 月	單日最高記錄
全澳客流 4,006 萬 (日均 11 萬) (同比+14.7%) ²	1,465 萬 (日均 12 萬) (同比+13.2%)	24.8 萬人次 (2/5/2026) (截至 4/5/2026)

² 同比增長率是指本期和上一年同期相比較的增長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橫琴口岸			
	2025 年全年	2026 年 1-4 月	單日最高記錄
總客流	3,034 萬 (日均 8.3 萬) (同比+33%)	1,226 萬 (日均 10.2 萬) (同比+30.6%)	147,954 人次 (2/5/2026) (截至 4/5/2026)
總車流	348 萬 (日均 9,551) (同比+45.4%)	145 萬 (日均 1.2 萬) (同比+45.8%)	147,376 車次 (30/4/2026)

65. 針對委員會從五個方面提出的問題，相關政府部門均已提供具體回應。鑒於議題涵蓋範圍廣泛、內容較為複雜，為便於資訊整合與後續跟進工作之推動，茲將各項回應之重點摘要及討論情況彙整如下：

(一) 人員通關便利化方面

66. 琴澳新通道(澳門大學橫琴校區附屬通道)通關模式規劃

67. 在國家“十五五”規劃深化“琴澳一體化”的部署下，澳門大學橫琴校區附屬通道的通關模式正由澳琴雙方共同積極推進。據政府公開資料所指，該通道規劃將全面引入智慧化、便利化的通關體驗以及創新查驗監管模式。對此，委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員會關注相關通道的進度、功能定位、新通關查驗模式的方向、啟用日程等方面，是否有初步構思或規劃方向？

68. 根據政府代表介紹，當局正推進澳門大學橫琴口岸附屬通道的建設，規劃設立“智慧無感通關模式”，目標於2028年實施。該通道主要服務澳門大學師生及教職員，使用對象須事先登記，並納入粵澳兩地互認的白名單。相關技術細節目前仍在粵澳雙方技術磋商階段。

69. 委員會進一步提出關注：適用範圍方面，現行規劃僅限於澳大特定群體，未來能否逐步擴大至其他有需要人士，以提升便民效益？實施時程及推廣應用方面：若本澳至2028年才實施“無感通關”措施，相較鄰近地區已陸續推行相關技術（如香港於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推出“無感e道”服務³），進度是否過於緩慢，會否落後於區域智慧化發展趨勢？除澳大附屬通道外，有關無感通關技術能否提前於其他主要口岸（如橫琴口岸）進行試點或分階段應用，以加快整體智慧通關建設步伐？

70. 對此，政府表示將就相關建議進一步研究。

³ 詳見香港入境事務處網站：

<https://www.immd.gov.hk/hkt/press/press-releases/20260611.html>



71. 便利澳門居民的通關措施（橫琴口岸旅檢通道配置與高峰疏導）
72. 委員會關注橫琴口岸（澳往琴及琴往澳方向）便利澳門居民通關的措施，以及在澳方出境旅檢大樓（澳往琴方向）自助通道所設立的澳門居民專道的使用情況。
73. 有居民關注，現在橫琴口岸只有澳門口岸區出境大堂（澳往琴方向）設有澳門居民專用通道，橫琴方出境大堂（琴往澳方向）則仍未有相關安排，具體原因為何？可否進一步推動完善有關措施？另有居民反映，澳方出境旅檢大樓的“澳門居民”專用人工通道僅限高峰時段開放，非高峰時段專用通道關閉，造成普通通道“大排長龍”的情況，建議將有關專用通道調整為 24 小時常態開放，匹配跨境通勤居民（特別是“澳門新街坊”居民）出行需求。
74. 據政府介紹，便利澳門居民通關措施方面，自 2025 年 1 月 27 日起正式對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出境大堂（澳往琴方向）自助通道開展分流措施，除維持原有“常旅客”通道外，新設“澳門居民”、“多次往返旅客”和“一般旅客”通道。同時，澳門口岸區出境大堂於高峰繁忙時段特設“澳門居民”專用人工通道。當澳方出境大堂實施人潮管制時，會同步開通澳門居民快捷動線，讓澳門居民可優先進入旅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檢大廳。琴方出境（即琴往澳方向）的安檢區設置有“澳門居民”通道，保障澳門居民能順暢地進入旅檢大廳。

75. 另外，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離境自助通道設有“澳門居民”專用通道，現時恆常設有 3 至 4 條“澳門居民”自助專道，倘輪候較多，現場警員會動態增加“澳門居民”通道數量。使用橫琴口岸合作查驗自助通道條件：年滿 7 歲，持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含非中國籍），完成內地自助過關登記的澳門居民，又或持外國護照（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人永久居留身份證或 6 個月以上中華人民共和國居留許可或 6 個月以上多次有效中華人民共和國簽證），完成兩地自助過關登記的澳門居民。

76. 2025 年，經橫琴口岸出入境的澳門居民約 817 萬人次，當中澳門居民經橫琴口岸合作查驗自助通道通關約 670 萬人次，約佔橫琴口岸出入境的澳門居民總數 82%。

77. 至於由橫琴返回澳門方向，由於屬內地邊檢管理，按照全國性邊檢檢查通道的相關規定，琴方出境大廳自助通道區域劃分常旅客（包括澳門居民）和普通旅客輪候區域。琴方在離境高客流截流期間，在安檢區域設置了澳門居民專道，確保澳門居民優先進入旅檢大廳辦理通關手續。



78. 政府補充指，目前採用“科學分流+潮汐通道”方式靈活調配。澳方出境大堂高峰時段設澳門居民專道，未來將視乎情況評估全日常態化開放的可行性。另外，現階段正於旅檢大廳增建 46 條具備“刷臉”功能的合作查驗自助通道及 6 條人工通道，以進一步提高口岸驗放能力，有關工程預計在 2026 年第三季完成。

79. 擴大證件通關選擇，允許澳門居民使用“回鄉證”通關

80. 有意見關注橫琴口岸澳門側的證件查驗系統是否具進一步升級空間，建議除澳門身份證以外，允許澳門居民使用“回鄉證”辦理出入境手續。若具可行性，建議有關措施覆蓋旅檢大廳、隨車人員驗放廳及車道的通關人員。

81. 政府表示，目前正推進橫琴口岸澳門側試行以“回鄉證”通關的相關工作，惟涉及證件資料的讀取，需經國家具權限機關審批，技術層面仍在協調中。

82. 返澳方向通道分類設置及兒童通關優化

83. 委員會關注到，澳往琴已實施通道分流，但琴返澳僅混合通道，高峰期容易出現擁塞，7 歲以下兒童無法使用自助通道，排隊耗時。建議返澳增設分類通道、設立兒童及隨同家人專屬通道。



84. 政府表示，未來將評估於口岸設立兒童及隨同家人專屬通道的可行性，以提供更具針對性的通關服務。惟因現有口岸空間有限，設置專道需兩地部門協調。在確保整體通關效率與資源配置的前提下，進一步凝聚粵澳雙方共識，穩步推進相關優化措施。

85. 關於特殊群體及特定使用者的通關便利措施

86. 委員會特別關注有何通關便利措施以回應長者、兒童、孕婦、殘障人士、跨境學生及在合作區居住、就業或就學人士的實際出行需要？

87. 政府回覆表示，對於有特殊照顧需要的群體，如長者、殘疾人士等，目前已有一系列的通關便利安排。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在出境旅檢大廳（實施人潮管制時），以及離境人工通道區域，均設有“關愛通道”。此外，70 歲或以上長者、14 歲或以下兒童、孕婦等需扶助的中國公民或持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含非中國籍）的港澳居民，以及殘障不便人士可在橫琴口岸免下車通關。

88. 優化大型體育賽事代表團及運動器材通關安排

89. 委員會提出，現行通關安排對運動員攜帶大型運動設備或器材（如自行車）造成不便，影響其往來橫琴參與訓練



及賽事的效率與體驗。有意見建議，增設團體預約通關機制及增加寬闊專用通道，讓攜帶大型運動設備的人士可透過預先登記，於指定時段使用專用且空間寬敞的通道，提升通關效率與便利性。

90. 政府解釋，在大型物品通關方面，現已於自助通道及人工通道實施加寬設計，便利攜帶大件行李或器材的旅客通行。若物品體積過大或通關時有特殊需求，可現場請求人員協助處理。

91. 智能通關技術升級（刷臉、虹膜、無感通關）

92. 委員會表示，現有免證刷臉系統穩定性有待進一步提升，並詢問有關虹膜通關及無須停步的“無感通關”模式的推進規劃，建議加快推出，並擴大智慧通關覆蓋群體、降低長者及家庭使用門檻。

93. 政府表示，現階段已實施免證刷臉通關；正研究“人臉 + 虹膜”雙生物識別技術，爭取橫琴口岸率先實現粵澳雙邊虹膜通關；無感通關作為中長期目標，優先以澳大附屬通道作試點；持續優化人臉識別系統穩定性，擴大適用人群。

94. 外籍家政服務人員跨境通關流程優化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95. 有居民反映，希望可以完善澳門居民隨帶外籍家政服務人員的政策方案及通關流程指引，譬如能否透過預先登記開放家傭使用自助通關？
96. 據介紹，特區政府及合作區相關機構正積極推動“澳門新街坊”澳門居民隨帶外籍家政服務人員之政策措施進行優化研究。治安警察局將持續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溝通，待政策優化方案確定後，將在職權範圍的口岸通關手續及其他相關事務作出配合，讓相關人士可便利通關，助力推動合作區建設。
97. 自 2026 年 4 月起，居住於“新街坊”項目的澳門僱主，只要澳門仍為其生活中心，其隨行外籍家政服務人員可同時持有澳門“僱員身份的逗留許可”及內地“居留許可”。有關人員可依澳門出入境法律規定，在許可有效期內自由往來澳琴，便利其在兩地為僱主提供服務。
98. **擴大自助通道適用範圍，便利外籍旅客**
99. 有意見建議開放符合免簽、持多次有效簽證外國人使用旅檢、隨車人員、聯合一站式自助車道，提升口岸國際化水平。

CS
A
W
D
Z
呂
永
梁
陳
EY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00. 政府表示，已試點擴展合作查驗自助通道至特定外國護照持有人；橫琴口岸納入 240 小時過境免簽口岸；持續與內地主管部門商討，在風險可控前提下有序擴大自助通道適用對象。

101. 團體旅遊簽注審批時效優化

102. 對於現時琴澳團體旅遊簽注辦理時長，能否優化流程縮短審批時間。政府解釋，相關審批流程持續跟進兩地規則對接，爭取提升審批效率。

103. 合作區設立城市候機樓、一站式值機可行性

104. 針對社會有意見建議研究在橫琴設立候機樓，實現值機、行李託運及預辦出入境等功能，打造“經琴澳飛”便捷出行模式。政府表示，琴澳相關部門正共同推進有關候機樓的規劃研究，探討未來為經橫琴口岸前往澳門國際機場的旅客提供一站式值機服務的可行性。

105. 跨境學生通關便利措施擴容

106. 跨境學生專車的適用對象僅面向在琴澳兩地跨境就讀的小四至高三學生群體，且需為持有《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的中國籍澳門永久性或非永久性居民。有議員關注能否擴大適用範圍，例如延伸適用至大學生，並建立學生



資料庫、數據互通，提升學生通關效率？政府解釋，2025年9月開通跨境學生專巴，提供登車查驗免下車服務；當局持續評估放寬乘車資格範圍，並持續優化跨境學生資訊系統。

(二) 車輛通關效率提升

107. 聯合一站式車道通關時長、設備維護與系統優化

108. 委員會要求政府就車輛通關日均流量、高峰時段及平均過關所需時間作出說明。有居民反映，雖車道設計通關時長約100秒，但實際情況需時5至6分鐘；查驗設備時有故障、掃描失效、閘門反應慢等情況。建議開展設備整治、提升閘門反應速度，並建立7×24小時搶修。另有居民指出，琴返澳雙重閘門標示不清，設備故障時缺乏人員協助，建議增設呼叫求助按鈕。

109. 政府解釋，系統記錄於2025年，橫琴口岸車流量約為348萬架次，出境(澳門往橫琴)車輛高峰時段為18:00-18:59，入境(橫琴往澳門)車輛高峰時段為08:00-08:59及21:00-21:59。自助車道平均通關時間約為100秒，最快約50秒完成查驗，人工車道平均約為3分鐘。



110. 關於車道的車樁設施以及人員指紋識別系統設施的定期保養維護及優化，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在橫琴口岸車道上設有運維及駐場人員值守，為車道系統的軟硬件設備定期保養維護，確保設備正常運作。同時，治安警察局亦持續優化並加強監察車道通關設備的運作，適時評估、更新及升級相關軟硬件設施。

111. 智能車體查驗系統、車載電子卡制度研究

112. 委員會關注車道通關效率的優化，有關的智能車體查驗系統功能將如何運作，可否取代尾箱人工查驗？另外，有意見建議探討推行車載電子卡快速識別。

113. 政府表示，現時，合作區兩地邊檢單位亦加緊研究推動建設智能車體查驗系統，整合琴澳兩地口岸查驗部門檢查流程，逐步實現車體檢查一次停車、信息共享共用、結果同步判定，為此會優化有關係統建設及逐步推進驗放手續的智能化。

114. 車道免證刷臉通關適用範圍

115. 委員會關注“刷臉通關”措施推廣至聯合一站式自助車道的推進情況，並擬了解“免出示證件、刷臉通關”的具體安排，以及該措施是否同時適用於司機及隨車人員。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16. 據政府介紹，2026 年 5 月 7 日起，聯合一站式車道推行駕駛員“人臉辨識+指紋”免證通關。完成登記的駕駛人員在下一次通關時，在人員信息採集一體機前，可免卻出示證件通關。通關流程，第一步：刷指紋；第二步：指紋與面相比對。現階段僅適用駕駛員，隨車人員仍須按原有規則查驗。

117. 擴大隨車人員“免下車通關”適用人群

118. 現行“免下車通關”措施適用於 70 歲以上長者、14 歲以下兒童、孕婦及殘障人士。社會上有意見建議進一步放寬免下車通關的年齡適用標準，例如將長者年齡下調至 60 歲、兒童年齡上限延至 16 歲，並探討將所有往返橫琴的跨境學生（不論年齡）納入免下車通關範圍的可行性，以提升學生群體的通關便利性。

119. 當局表示，現行適用對象已兼顧特殊群體的出行需要。隨車人員數量增加將直接影響車道查驗時間與整體通關效率，因此須在提升便利性與維持通關流暢之間取得合理平衡。對於是否擴大“隨車免下車”適用人員範圍以及該措施對車道通關效率的影響，兩地相關部門將作出研究、協調、溝通，確保相關措施穩妥可行。

120. 改善隨車人員通道被濫用情況



121. 委員會關注到過去隨車人員通道曾有被濫用的情況，影響該區域的秩序，冀當局作出完善、加強管理。

122. 當局表示，治安警察局一直關注留意橫琴口岸隨車廳有否非隨車人員濫用使用情況，在隨車廳澳方出境區域安排人員監察及抽查通關人員是否隨車人員，指引非隨車人員返回旅檢大廳通關；另正積極與內地相關單位共同研究更有效的應對措施，保障隨車廳使用秩序和通關效率。

123. 優化隨車人員區域的動線設計

124. 委員會注意到，現時橫琴口岸落車區空間狹窄，隨車人員上落車區與查驗大廳樓層分離、動線迂迴，不利長者及傷健人士。建議增加人工指引，並研究進一步優化動線的設計和規劃。

125. 政府解釋，橫琴口岸車道及隨車人員驗放廳位於澳方交通樞紐平台下方，然而，由於澳方口岸車道區域空間受限，不具條件設立隨車人員上落客區，而在平台上方的空間則較為寬敞，安全保障較完備和指示清晰。現時上落車點往返隨車人員驗放廳步行距離僅需約兩分鐘。這個動線安排現時是較為合理的選擇，當然，不妨礙日後有持續改善或考慮的空間。



126. 有意見認為，可以在現有條件下進一步改進有關設施。

127. 澳門單牌車經合作區北上政策推進及長遠應對規劃

128. 根據《2026 年施政報告》，當局將推動“橫琴單牌車”北上政策分批有序實施，並預計在 2026 年上半年完成。委員會向當局了解現階段的推進情況。此外，委員會亦指出，因應未來開通橫琴單牌車北上後，通關的壓力會越來越大，而且硬件設施的條件限制，沒有進一步擴容的空間，建議當局前瞻性考慮，對橫琴口岸長遠通關客流量進行評估及規劃應對方案。

129. 政府表示，單牌車北上政策即將正式推出，初步擬採用預約通行制，以均衡車流、保障口岸運作有序推進。相關工作正在推進。

130. 據當局介紹，2025 年，橫琴口岸日均通關車流約有 9,500 多車次，較 2024 年日均的 6,500 多車次，上升 45.8%，當中橫琴單牌車日均約 6,300 次，較 2024 年日均的 4,300 多車次，上升 46%。2026 年 1 至 2 月日均通車數高達 1.2 萬車次，當中橫琴單牌車佔 65%，分別較 2025 年同比增長 49.3%及 49%。未來開通橫琴單牌車北上後，相信通關車流會進一步增加。現橫琴口岸出入境各設有 15 條車道，針對高峰時段較多車輛通關，兩地口岸查驗單位聯動採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取各項應對措施，包括科技賦能提升口岸車道通關效率、增派人手加開車道、調整貨車道為客車道使用，盡量減低對口岸本身或者周邊道路的交通壓力。

131. 此外，治安警察局原設有的“出入境事務站實時資訊平台”、“智能通關”服務等行之有效的便捷的通關查驗模式將來會作進一步升級與優化。

132. 澳門營運車輛入出合作區

133. 社會有意見關注，開放澳門單牌營運旅遊客車及營運七人車等進入橫琴的可行性。委員會建議，應就此類車輛的資格審核、監管機制等議題進行探討，以回應業界對實現“一車到底”、旅客通關無需下車的期望。

134. 據政府回覆，現已設立專責小組，正就旅遊巴士、計程車及跨境巴士的通行政策方案進行研究；其中，旅遊巴士的便利通關措施已進入多部門聯合磋商階段。

(三) 貨物與民生物品通關優化

135. 寵物犬貓往返合作區簽注政策優化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36. 關於寵物犬貓通關，委員會關注如何優化申請程序、降低成本、適當延長“動物健康證明書”有效期，以及攜帶寵物的數量及品種可否適當放寬？
137. 政府解釋，根據寵物犬貓之現行通關規定及申請流程，寵物犬貓主人須事先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智慧口岸公共服務平台”申報個人身份和寵物犬貓的資訊，以進行資格審核，通過後將獲發“適用人員名單庫”憑證，再到市政署為寵物犬貓植入符合國際標準的電子晶片，並填妥申請表格及出示相關證明文件（包括個人身份證明文件、有效狂犬病疫苗注射記錄，以及狂犬病抗體力價測試合格結果報告等），經市政署審批後可獲簽發“犬貓國際防疫注射證書”、“往返合作區簽注”及“動物健康證明書”。合資格寵物犬貓主人憑上述文件，在有效期內可攜同符合條件的寵物犬貓往返澳門與橫琴，每人每次限帶一隻寵物犬貓。
138. 現時相關便利措施已容許納入“適用人員名單庫”的人士辦理犬貓往返通關，寵物由橫琴返回澳門時可豁免再次申請進口檢疫及提交內地健康證明書。
139. 關於調升每次攜帶寵物數量的建議，當局解釋，按照內地監管規範，個人自用寵物限定每人每次僅可攜帶一隻犬



貓，攜帶多隻將被界定為商業貿易行為。倘擬放寬有關限制，需待內地修訂對應管理辦法後，澳門方可同步落地執行，相關部門亦正持續爭取突破現行管控限制。

140. 至於可否拓展至犬貓以外的其他寵物，基於國家生物安全、區域生態保護層面考量維持現有管控要求，短期內難以調整政策。

141. 關於動物健康證明書，目前屬一次性文件，有效期僅十日。政府代表表示，當局正與內地部門溝通，研究優化方案，採取分步推進模式，短期目標為將有效期由十日延長至一個月；長遠目標則是將證明書有效期與澳門一年期簽注標準同步，逐步推動政策落地。

142. 居民搬運居家物品（木製家具）跨境通關

143. 委員會關注居民搬運居家物品，尤其木製家具，返回合作區的情況。有意見反映通關指引模糊、限制多，無法經橫琴物流通道通行需要繞道港珠澳大橋。希望當局明確此類物品的通關要求、木材管制目錄，並進一步簡化申報、設立專類通道及申報模板。

144. 當局解釋，一般居家物品從澳門出入境：居民居家物品（如大型家具、電器等）出境澳門，澳門海關根據本澳現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行《對外貿易法》作出監管，如物品價值超過 5,000 澳門元，可透過申報單或貨物清單作出申報，一般情況下即時可完成申報，如物品價值不超過 5,000 澳門元，則無需申報。倘有關貨物屬受監管之貨物，則需權限部門批准之准照。另外，根據第 32/2024 號行政長官批示，在不影響第 209/2021 號行政長官批示的適用下，在合作區學習、就業、創業或生活，且經該區具權限機關批准納入“允許澳門居民攜帶相關動植物產品進入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適用人員名單庫”的澳門居民，可自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藉手提或裝於隨身行李的方式，進口符合作為該批示組成部分的附件所訂物種及數量上限的供個人自用或消費的貨物，而不受《對外貿易法》所定的准照制度約束。

145. **一般居家物品進入內地：**市民可按照“回國定居進境安家物品”辦法處理。適用範圍方面：入境定居的旅客在規定期限內申報進境安家物品，應事先向內地海關提出書面申請，內地海關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對非居民長期旅客進出境自用物品監管辦法》進行辦理。首次申報進入內地的自用物品內地海關予以免稅，再次申報進入內地的自用物品，一律予以徵稅。若為在橫琴長期居住、安家定居的澳門市民，內地海關對其申報進入內地的自用、合理數量範圍內的安家物品，可由橫琴口岸免稅進境，而且不受上述首次申請限制。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46. 政府補充，對於紅木等受管制木材，入境須預先取得當局許可；帶蟲害風險之木包裝，需具備除蟲處理證明。

147. 兩地食品的通關便利措施 – 完善“一碼通”監管模式

148. 有居民關注現行生活食材白名單品種不足，餐飲企業亦反映境外食材，包括葡國食材、進口水果、香料等，均受到限制，建議擴大白名單範圍，並設立適用於企業的專屬便利機制。

149. 根據政府解釋，關於兩地食品的通關便利措施方面，橫琴合作區發佈了《關於允許澳門居民攜帶相關動植物產品進入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公告》，允許“適用人員名單庫”的澳門居民可從澳門攜帶特定種類及數量的動植物產品（詳見下表）進入合作區內自用。而澳門特區政府亦透過第 32/2024 號行政長官批示，許可“適用人員名單庫”的澳門居民經由橫琴口岸攜帶相關特定種類及數量的動植物產品返回澳門，無需申請進口准照或作出相關申報。

150. 有關特定種類及數量動植物產品清單如下：

名稱	數量
熟的肉類（含臟器類）及其製品	1 千克
有商業包裝的動物源性乳及乳製品	3 千克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熟蛋及其製品（鮮蛋除外）	1 千克
各類新鮮水果，以及有商業包裝經過加工的鮮食水果沙拉	1 千克
各類新鮮蔬菜，以及有商業包裝經過加工的鮮食蔬菜沙拉	1 千克
各類新鮮食菌，以及有商業包裝經過加工的鮮食菌菇沙拉	1 千克

151. 上述便利通關措施主要為在橫琴合作區學習、就業、創業或生活的澳門居民往返琴澳時提供所需便利，協助居民更好融入新社區生活。清單內的動植物產品僅供個人自用，且每人每日一次可攜帶貨物總重量不超過 5000 克。

152. 為便利於橫琴合作區開設餐飲的澳門企業所需食材通關，兩地相關部門正就去年落實的澳門輸內地食品“一碼通”（即“源頭管控＋口岸快放＋閉環可溯”）監管模式的措施進行優化研究，期望從澳門檢驗檢疫、輸橫琴合作區口岸查驗、至區內流通使用的各環節資訊，建立高效便捷、風險可控的跨境協同監管機制，提升通關效率與食品安全可追溯性。

153. 推動兩地檢驗檢疫互認措施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54. 委員會關注當局在進一步推動兩地檢驗檢疫互認措施方面有何構想？有意見提出，經澳門檢驗合格的進口食品及植物，能否免除橫琴重複檢驗，或優化進入橫琴的檢疫安排？
155. 據當局說明，**(1) 食品檢驗檢疫方面**：現時輸入橫琴合作區的食材必須符合內地相關法律及檢驗檢疫要求。根據內地相關法律規定，進口食品境外生產企業必須先獲得海關總署，以及國家出入境檢驗檢疫部門註冊，方可由生產國家或地區直接出口食品到中國內地。而澳門對進口食品並沒有來源場註冊制度，按照《對外貿易法》及《食品安全法》相關規定，進口到澳門的食品只需具備原產地權限部門發出之衛生證明文件，通過本澳進口檢驗檢疫，並顯示產品在衛生條件監督下生產及適合供人食用，且澳門的食品來自世界各地不同生產企業，相關企業不一定已獲得上述註冊，因此未能符合進口內地的要求。
156. 目前市政署、拱北海關以及合作區執委會，正研究利用“一碼通”監管模式加強溯源管理，使已具備上述註冊的境外生產企業的食材，可經澳門輸橫琴合作區供餐飲企業加工使用。



157. (2) **植物檢驗檢疫方面**：目前澳門市民自攜植物主要分為帶根植物及切花。本澳對帶根植物的進出口檢疫包括10種有害生物，而內地有關農業進口要求非常嚴謹，“中華人民共和國進境植物檢疫性有害生物名錄”中規定，需對493種（屬）有害生物進行檢疫。兩地對有害生物檢疫的數量差距甚大，檢疫互認存在較大困難。而切花方面，現階段對於“適用人員名單庫”的澳門居民，可攜帶重量不超過1公斤，且供其本人自用的各類鮮花組合往返澳門與橫琴。

— 158. 經過一年的有效運作，市政署將向內地相關部門提出探討將受惠對象延伸至全澳市民並適當增加攜帶量，以及擴展至中小企商業範疇的可能性。

159. “一線放開、二線管住”下規則協同對接遇到的難點

160. 委員會關注在推動關檢制度協同對接，實現規則機制軟聯通方面，目前所遇到的主要難點為何？冀進一步完善解決方案。

161. 當局解釋，主要難點有：現時橫琴一線針對稅務方面放開管制，但進境物品如非屬自用或合理數量範圍內仍需申報，且內地海關仍需完成安全准入及禁限管理等監管，導致一線未能完全放開。“適用人員名單庫”的澳門居民，雖



可攜帶的符合特定種類及數量的動植物產品，但僅涉及 8 類動植物產品，遠遠未能遍及日常生活的各類消費品及糧油食品。兩地部門將緊密溝通、持續推動規則銜接與機制優化，逐步擴大開放範圍。

162. 跨境文旅、會展活動物資通關便利措施

163. 委員會提出，業界反映目前展品進出口檢驗流程不清，建議制定公開指引，進一步簡化申報，設快速通道等優化措施。

164. 據介紹，關於跨境文旅、會展活動物資通關的“一線放開、二線管住”執行細則如下：

- 制定參展人員和展品通關便利化政策措施，在口岸設立“綠色通道”，保障參展人員和展品便捷通關；
- 對緊急參展的展品實行預約通關，透過主辦方預先申報有關展品，或使用 ATA 報關單證冊，簡化通關手續；
- 為境外參展重要嘉賓提供通關禮遇，為參展人員提供便利服務；
- 完善突發情況協同處置預案，針對性開展業務培訓及應急演練，全力保障會展期間通關安全平穩順暢。

165. 完善“三澳”產品通關政策的落實措施



166. 委員會冀了解關於“三澳”產品的通關政策落地細則、通關效率、核心統計資料及執行情況。

167. 政府表示，“三澳”（“澳門監製”、“澳門監造”、“澳門設計”）產品自去年實施以來已有 15 款產品，當中主要是保健品。關於政策落地後，因琴澳兩地食品分類、監管標準差異及許可證要求，於內地出口面臨障礙，相關部門仍就當中細節進行磋商及探討，如兩地所需文件、食品分類及監管標準差異等。而澳門海關將根據貨物進出口的相關法律法規，跟進“三澳”產品進口和再出口的清關程序。

168. 優化居民攜帶藥品跨境通關

169. 委員會關注本澳居民在跨境就醫過程中，攜帶自用處方藥品及慢性病藥物仍存在限制，影響用藥連續性與就醫便利。建議當局制訂明確指引，適度放寬合理數量範圍內個人自用藥品的攜帶條件。

170. 政府回應表示，正持續梳理居民跨境醫療實際需求，跟進澳門與橫琴藥品攜帶規則方面的銜接，並研究清晰、可操作性的攜帶指引方案，便利居民依法合規攜藥往來。

171. 擴大跨境救護車直通機制適用範圍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12" and "12" written vertically.



172. 委員會關注緊急醫療救助等特殊情況的跨境通關協調機制，以及擴大琴澳跨境救護車（“點對點”直通機制）適用範圍的可行性。有意見指出，現時救護車點對點直通僅限兩間醫院、啟動門檻高，建議擴大適用的醫療場景（孕產急救、突發重症），並探討設立長者、慢性病長期覆診病患點對點通行安排。

173. 政府解釋，澳琴兩地政府於 2025 年簽署《琴澳“醫院——醫院”點對點跨境轉運行政部門備忘錄》，兩地的合作醫療機構分別為澳門仁伯爵綜合醫院及廣州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橫琴醫院，口岸單位會為跨境救護車提供綠色通道，協助救護工作暢通。截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共有 1 宗琴澳跨境救護車個案。至於擴大琴澳跨境救護車適用範圍的問題，將由兩地醫療部門和機構共同評估及推進。關於長者、慢性病覆診專屬通行模式，亦將研究有關可行性。

174. 琴澳創新產業園物料、機械、半製成品通關配套

175. 委員會關注到，隨著“琴澳創新產業園”的落成啟用，不少澳門工業界企業表達進駐意願，並計劃於今年逐步搬遷，屆時將涉及大量物料、機械及半製成品往來澳門與橫琴。現有通關安排能否配合相關需求？尤其對於不在“白名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單”內的物料，兩地海關部門會否進一步協調出台指引，以便業界掌握進出流程與要求？

176. 政府代表指，隨同企業白名單制度、貨物一碼通同步落實配套指引。

177. 教育科研器材（機械人、實驗零件）通關簡化

178. 委員會提出，隨著橫琴大學城的發展，不僅高等教育領域，就連非高等教育層面亦日益開展各類科研項目。例如，部分學校曾組織學生攜帶機械人或相關組件赴橫琴參與科研活動或比賽，亦有進行生態觀察等跨域學習計劃。

179. 然而，現行攜帶科研器材（如機械人及其零件）往來澳門與橫琴的報關手續仍較繁複。當局會否考慮針對師生參與科研活動所需的設備，研究簡化通關流程或設立專屬便利機制，以支援澳門與橫琴在科教協同發展方面的實際需求？

180. 政府代表回覆表示，澳門本地對相關器材出入境無特殊限制，僅因應物品價值適用一般申報要求。

181. 完善物流通關措施及航空貨運前置貨站的配套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82. 貨物通關方面，委員會關注到，當局有何相應通關便利措施，配合澳門國際機場橫琴前置貨站政策目標，以及其他擬採取的便利物流通關措施及優化方向。另有意見建議研究以電商小件貨物試點便利通關，搭建橫琴航空貨運前置貨站，減少繞道港珠澳大橋物流成本。

183. 據介紹，澳門海關持續對物流通關的便利措施進行優化，包括：

184. (1) **橫琴前置貨站**：橫琴前置貨站規劃建設一棟物流倉庫、一棟綜合樓及配套設施，將實現“機場貨運功能前置，琴澳物流無縫銜接”，為跨境電商、高端製造等產業，提供高效空運支持，貨物會先前往橫琴前置貨站接受 X 光機檢查，完成後直接打板機裝入貨櫃，同時鎖上有 GPS 定位功能的電子鎖，再經集裝箱式貨車經橫琴口岸貨運查驗通道直接運至澳門國際機場貨運站禁區範圍。橫琴前置貨站內亦會設置監控系統，透過錄像和前置貨站的貨物 X 光機檢查圖像進行聯管。

185. (2)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海陸空全空間智能無人體系建設**：為貫徹落實 2023 年 12 月中央經濟工作會議關於發展低空經濟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形成新質生產力的精神，按照 2023 年 12 月印發的《關於支持橫琴粵澳深度合作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區放寬市場准入特別措施的意見》的要求，澳門海關與粵澳兩地有關部門召開了“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海陸空全空間智能無人體系建設跨境業務研討會”，討論有關全空間無人體系建設工程，包括討論 eVTOL 及無人機等航空器於澳門低空使用之合法性及未來發展規劃，選址規劃及建設規劃，航線劃設及監管措施等。為此，澳方則已成立工作小組，對跨境無人機物流運輸試點項目的推進作出初步研討，向“預先清關、直達目的地”模式為目標開展研究。

(四) 口岸周邊交通配套

186. 橫琴口岸（澳門側）交通接駁與泊車配套

187. 委員會關注橫琴口岸（澳門側）周邊配套設施及交通配套規劃，尤其公交接駁路線及班次規劃、高峰時段的疏導安排、減速帶的合理設置。議員尤其關注口岸大樓附近的泊車位供應、巴士及輕軌疏導能力、臨時上落客區安排，以及大型活動期間的應對能力。

188. 據政府介紹，現階段澳門側停車配套主要有蓮花路停車場，設有輕型汽車位 416 個（其中充電位 42 個，殘疾人士位 7 個）；日間收費每半小時 3 元，夜間收費每半小時 1.5 元。（2025 年 12 月平均入泊率為 40%）。電單車位



512 個（其中充電位 11 個）；日間收費每半小時 1 元，夜間收費每半小時 0.5 元。（2025 年 12 月平均入泊率為 12%）。另外，還有蓮花路重型汽車停車場，可停泊車輛於蓮花路停車場或蓮花路重型汽車停車場後，步行前往輕軌站或周邊巴士站轉乘前往口岸區。

189. 另外，關於設置減速帶方面：減速帶/路脊會配合海關及治安警察局方面的要求而設置，現時共有 13 組減速帶，當中 6 組設於負一層及 7 組設於 2 層交通樞紐（平台及匝道）。

190. 透過政府詳細介紹，委員會雖已掌握蓮花路停車場的車位供應的情況，但委員會指出，居民認為蓮花路停車場距離橫琴口岸較遠，不能解決居民過關前泊車的需求，冀了解在口岸大樓附近或步行可達範圍內，是否有條件增設更便捷的停車設施？除蓮花路停車場外，是否有規劃其他鄰近泊車方案，讓市民停車後可直接步行通關，無需依賴巴士或接駁車輛？

191. 當局表示，最早規劃時，曾擔心車輛集中於口岸附近會造成堵塞。設計最初未預料口岸後移，現因規劃、設計限制，未有停車設施配套。當局會進一步研究其他優化方案。

192. 口岸周邊公共巴士、跨境接駁交通配套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93. 據當局介紹，關於橫琴口岸（澳方）周邊交通設施及公共巴士路線配套規劃如下：

194. 公共巴士上客站點：7 個，30 米落客區及 12 個巴士泊位；
的士站及的士上落客區：3 個上客位、約 50 米落客區及
320 米排隊區，且為的士專用的上落客區域；輕型汽車及
隨車人員上落客區或上落客位：約 222 米上落客區，以及
50 個上落客位；重型客車（跨境巴士、旅遊巴、酒店及
娛樂場巴士）上落客位：77 個。

195. 另外因應之前有意見反映口岸私家車上落客空間不足，
相關部門已於 2026 年 5 月優化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的交通
環境，於 A 車道旁的空間增設 40 個輕型汽車上客位，
以應對高峰時段的交通需求。

196. 口岸區現時有多條直達及轉乘巴士路線，並配合輕軌接駁：

公共巴士路線配套規劃：前往橫琴口岸的巴士路線		
直 達	橫琴口岸澳門口 岸直達線	25B、25B特班車（25BS）、50、 102、701X、N6（夜間線）；
轉 乘	在口岸周邊（蓮 花路）轉乘	15、21A、25、26、26A、N3（夜 間線），再轉乘輕軌或上述直達線 前往口岸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在口岸周邊（澳門大學總站）轉乘	71、71特班車（71S）、72、73，再轉乘701X、701XS路線或步行前往口岸區。
--	-----------------	--

197. 其他交通配套方面：六間休企均有穿梭巴士到橫琴澳方口岸上落客。乘客亦可乘搭的士經蓮花大橋進出口岸區，而於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乘搭的士須繳付澳門元 8 元之附加費。

198. 關於有意見建議加強高峰時段公共交通配套，以應對節假日及大型活動期間的出行需求。當局表示，在大型長節假日期間，將加強實時交通監測與現場協調，動態調整巴士班次，適時增開特別班次，同時兩巴並派員到現場協調乘客排隊秩序，及配置拖車應急待命，以迅速響應突發交通狀況。在大型長節假日期間，除各休企穿梭巴士加強運力外，將擴大穿梭巴士的臨時停靠區和排隊空間，加強客流分流能力。

199. 委員會注意到直達橫琴口岸的巴士路線數量有限，節假日班次不足。建議加密班次、研究開設氹仔等住宅區直達“澳門新街坊”點對點巴士，強化返澳接駁配套。

200. 政府解釋，已設巴士動態調班機制，大型活動可即時增派車輛；持續評估人口分佈變化，研究調整及延伸跨境巴士



路線；以 5 月演唱會為例子，已反映現有疏導機制可應對客流高峰的情況。

201. 口岸人流高峰應急預案與跨部門聯動

202. 委員會關注節假日、大型演唱會、會展及跨年活動期間的客流疏導和跨部門聯動機制，如人流管控、彈性警力、交通調配、資訊預警，如何進一步完善，以回應人潮高峰時段的通關需求？

203. 據政府解釋，治安警察局持續與澳琴兩地口岸查驗單位保持緊密溝通，依託數據分析通關人潮高峰時段，在高峰前提早加開通道及車道，並完善人潮管制預案及定期開展演練；此外，兩地部門已共同制訂了《琴澳應對橫琴口岸客流高峰協調聯動機制（試行）》，並於 2026 年 2 月起正式實施。此外，在有需要時協調啟用隨車人員驗放廳分流旅客，並透過出入境事務站實時資訊平台及其他渠道發佈客流預測及出行提示。

204. 以 2026 年 5 月 2 日舉辦的大型演唱會為例，活動入場人數約 2.7 萬人次，正值節假日與大型活動疊加的通關高峰。當局根據實際需求並參考社會意見，持續優化高峰期間的人流管理與交通疏導措施。在琴澳兩地部門協同運作下，當晚午夜 12 時已無需額外增派巴士班次，凌晨 2



時前完成全部人員清關，整體疏運效率較以往顯著提升，顯示應對大型活動的跨域協作機制已見成效。

205. 此外，現行巴士服務已具備動態調整機制，可根據實際客流需求即時增派班次，尤其在高峰時段或大型活動期間，有效提升運力彈性與服務效率。

206. 與此同時，當局正持續評估澳門整體城市發展與人口分佈變化，特別是 A 區住宅項目陸續落成後的人口增長趨勢，研究相應調整現有跨境巴士路線，適度延伸服務範圍，將更多新興居住區納入接駁網絡，便利居民經橫琴口岸往來粵澳兩地。

207. 蓮花大橋道路安全優化

208. 社會有意見反映蓮花大橋相關路段限速 60 公里/小時，強制變道位置標示不清、通行空間狹窄，存在安全隱患；期望當局檢討及優化道路設計與交通標誌，提升行車安全。

209. 政府表示將持續評估道路設計與交通標誌優化方案。

210. 琴澳軌道交通互聯互通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呂漢強" (Lyu Han Keung) and several initials.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11. 委員會關注，當局在澳門輕軌、L1 線與高鐵的軌道接駁方面，是否有具體規劃？技術標準、票務整合與通關模式的協作進展如何？
212. 政府介紹指，高鐵與澳門輕軌的“硬聯通”接駁納入整體規劃，澳門境內落點有多個方案正在技術研究，評估相關可行方案及通關模式。

(五) 口岸管理與環境改善

213. 優化口岸通關環境、無障礙設施及指引標識

214. 委員會指出，現時橫琴口岸部分指引標識不夠清晰，隨車人員上落客區環境尚待改善，對長者、兒童、傷健人士等群體的便利性不足。建議全面優化口岸大樓及其周邊的配套設施，包括完善行人通道、無障礙設施、遮陽避雨棚、照明及防滑地面，並在等候區等適當位置增設座椅，提升通關環境的友善度與安全性。
215. 政府回應表示，將進一步優化口岸內的指引標示系統，並在等候區增設座椅；同時持續改善照明、防滑、遮陽避雨及無障礙設施，營造更便捷、安全的跨境通關環境。

七、赴橫琴實地考察及進行座談會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16. 於 2026 年 6 月 10 日，專責小組前往橫琴口岸開展實地調研，行程分為實地考察、專題會議兩部分，一方面了解琴澳通關便利化政策落地成效，另一方面聯同合作區執委會研討口岸通關優化方案。
217. 是次考察活動及座談會，除專責小組成員外，公共行政事務跟進委員會主席馬志成以及委員會其他成員均有出席參與。
218. 在實地考察環節，合作區執委會副主任、行政事務局、經濟發展局、城市規劃和建設局、民生事務局、橫琴海關等相關代表，聯同澳門海關、治安警察局、保安部隊事務局代表，向專責小組全面介紹口岸現行通關政策執行情況，以及人員、車輛、貨物各類通關運作模式。相關人員重點講解旅檢大廳、隨車人員驗放廳客、貨車“聯合一站式”通關區域、車道刷臉等智慧通關配套設施，讓專責小組掌握口岸整體通關實務流程。
219. 實地參觀完畢後，專責小組與合作區執委會副主任等與會代表隨即召開專題會議，圍繞口岸通關協同優化方向展開商討。會議上，專責小組結合前期收集的社會各界意見，從琴澳民生融合、產業協同發展的實際需求出發，梳理並反映澳門居民及業界在琴澳跨境往來、經貿流通過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程中遇到的實際困難與制度性瓶頸。針對有關意見及訴求，合作區執委會代表逐項回應，並介紹現有政策執行情況及優化推進進度，雙方針對各項便利措施的改良可行路徑充分交換意見。

220. 現就會議主要討論內容說明如下：

221. 在專題會議上，有議員就澳門大學橫琴口岸附屬通道的未來通關模式，與橫琴當局進一步交流。據介紹，該通道的初步構想是以“白名單與信用管理”為基礎，實施智能查驗、實現高效通關。2026年4月，“琴澳口岸合作創新發展和通關便利化工作專責小組”已確立成立項目建設工作專班。相關部門及單位正協同推進主體工程建設、信息化系統部署，以及通關創新模式的研究與落地。該通道主要連通橫琴口岸與澳門大學校區，初期擬供澳大師生及教職人員使用。

222. 關於查驗方式，未來新通道將為“合作查驗、一次放行”模式的升級版，實現全流程智能化通關。人員可透過臉部識別與指紋驗證等技術，完成免出示證件、非接觸式、無感通關，進一步提升通關效率與出行體驗。目前，相關技術方案正在逐步推進。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23. 關於智慧化管理系統，例如視頻監控、人流與車流監測預警系統等，有議員關注相關實際應用的成效。
224. 在智能化通關方面，海關通過系統性優化監管流程，深度融合智能設備與信息化技術，持續推動口岸查驗模式創新，大幅提升通關效率與服務體驗。
225. 例如透過“一次過檢、聯合查驗”模式，將出境旅客的行李檢查與安檢合併，通關效率有助進一步提升。
226. 車輛通關方面，全面落實“聯合一站式”監管模式，實現“一次排隊、一次採集、一次放行”，平均驗放時間進一步縮短。除引入駕駛人員免出示證件“智能通關”措施，亦正研究引入“智能車底檢查系統”提升通關效率和優化監管。
227. 關於搬遷物品通關問題方面，有議員指出，隨著澳門新街坊等項目陸續入伙，不少居民需將家具、木製品、食品等生活物品搬遷至橫琴。惟經港珠澳大橋口岸通關時，常對攜帶物品是否符合檢疫或監管要求感到困惑，如木製家具、鮮花、食品等是否允許進出。由於合作區在動植物檢疫、食品安全等方面有明確規範，部分居民原視為日常用品的物件實際上或受限制。建議當局制定清晰的“可攜帶物品清單”，並針對非商業用途的個人生活用品進一步放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寬限制，提升通關透明度與便利性，更好支持澳門居民在橫琴安居生活。

228. 根據說明，橫琴海關迄今已辦理 46 宗澳門居民搬遷物品通關申請，服務在橫琴居住或就業的居民。對於有居民反映需經港珠澳大橋通關，主要基於其居住地不在橫琴口岸服務範圍內。

229. 關於家具及木製品，因涉及檢疫規範而受到一定限制。至於鮮花等生活物品，海關已允許澳門居民攜帶七大類產品進入合作區。目前累計驗放逾 1,400 批次，涵蓋鮮花及其他日常用品，基本滿足現有需求。未來如需擴大適用範圍或受惠人群，將綜合評估國家生物安全、食品安全等因素，並協同相關部門作進一步探討。

230. 針對物品攜帶與監管問題，當局補充說明，根據有關合作安排，雙方已制定可攜帶產品清單。對清單內的澳門生產企業，海關將以官方證書作為監管依據，實施優先通關、抽樣檢驗等便利措施。相關安排涉及多部門協作，未來將持續優化，進一步提升通關效率與監管銜接。

231. 有議員亦關注到車輛通關方面，車輛通關需多次停車、重複查驗，高峰時段輪候時間長，建議推動“一次查驗、兩地放行”整合模式，提升效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32. 現階段，橫琴口岸車輛通關平均時間約為 100 秒，整體效率處於較高水平。然而，由於各項查驗環節，司機或需多次下車配合核驗，流程重複且體驗感仍有提升空間。
233. 為改善此情況，當局正積極推動智慧通關技術應用與系統整合：已在部分車道試點“車牌＋虹膜”模式，通過自動比對車輛資訊與駕駛員生物特徵，實現快速身份驗證。
234. 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起，在橫琴口岸“聯合一站式”車道正式推出“智能通關”措施，駕駛人員可免出示證件，實現“刷臉”代替“刷證”便捷通關。
235. 下一階段將推進智能車體檢查系統的適用，未來將以風險評估為基礎實施抽檢機制，減少車輛停車檢查次數，提升安全與效率。
236. 在合作區長期居住的澳門居民普遍反映，來自澳門的銀行、稅務、社會保障、政府部門等重要個人信件無法及時接收。對此，當局正研究由澳門郵電局設立專線郵件直送機制，針對澳門發出的關鍵文件（如稅單、金融通知、社會保障文件等），透過專屬物流通道直接派送至合作區，縮短遞送時間。



237. 有議員關注橫琴口岸（橫琴側）周邊配套設施的規劃問題，指出隨車人員上落客區域車位不足，且空間狹窄，高峰時段易出現人流混亂、秩序欠佳等情況。同時，亦關注口岸周邊的停車安排與交通接駁配套，特別是公共巴士路線與班次規劃，以及高峰時段的人流車流疏導機制，亟需優化以提升通關便利性與出行體驗。

238. 針對上述關注，據介紹，現時橫琴口岸周邊停車位總數逾12,000個，其中公共停車位約1,280個，由私人企業開放使用的約11,568個，未來將持續增加供應。大部分停車場提供首數小時免費停車，便利短暫停留。公交方面，現有16條巴士路線覆蓋口岸周邊，連接中山、香洲等地。日常班次為10至15分鐘一班，高峰時段加密至3至5分鐘一班；如遇澳門大型活動（如演唱會），將啟動應急機制，增派臨時班次。動態公交系統亦正規劃中，以靈活應對特殊出行需求。隨著橫琴醫院、澳門大學新校區等設施陸續啟用，將進一步優化公交班次與接駁服務。此外，已開通往返橫琴醫院的無人駕駛專線巴士，提供免費接駁服務。針對隨車人員上落客區秩序問題，相關部門將加強現場管理與引導，改善通行環境。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39. 有議員關注需頻繁往返橫琴就醫的澳門居民實際需求，建議為此類非緊急醫療往來人士設立專屬便利通關措施，提升跨境就醫便利性。
240. 據說明，現行點對點救護車直通機制已實現澳門與橫琴醫院間緊急醫療車輛“不停車查驗、直接通關”，大幅提高跨境救援效率。此外，亦設有非緊急醫療轉運安排，病人可於橫琴口岸透過“車過車”方式，由澳方救護車接駁返澳，適用於病情穩定但需專業運送的患者。未來，當局將持續評估通關安全與實際醫療需求，研究進一步擴大適用範圍的可行性。
241. 往返澳門與橫琴的跨境學童專車已開展試點運作，整體運作有序，成效理想。為進一步提升通關效率與學生安全，建議擴大有關適用範圍，爭取更多學生群體無需下車接受查驗，提升整體效率與安全性。
242. 另外，外出培訓或交流活動方面，教師帶領學生集體過關時，亦建議容許學生全程留在車上，僅查驗人員名單與車輛，提升安全性。當局將綜合考慮有關建議，並評估其可行性與實施條件。
243. 此外，執委會希望委員會提出具普遍性的問題，以便將來在制度層面進一步研究。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44. 最後，琴澳雙方均認同應進一步解放思想、開拓思路，以更高標準、更優品質推進各項工作落地實施。將立足橫琴口岸當前交通與通關運作實際，兼顧長遠發展需求，科學論證、統籌規劃，重點推進以下工作：澳門大學橫琴口岸附屬通道建設及通關模式創新；車輛通道智慧化升級與設施設備改造；口岸數位化轉型與智慧化建設；通關便利化及查驗模式優化；琴澳應急聯動機制建設等。透過推動數位化轉型與智慧化作業，全面提升通關效率與出行體驗，促進人員、車輛等要素跨境高效便捷流動，服務琴澳產業協同發展。切實助力實現“硬聯通”、“軟聯通”和“心聯通”，加快琴澳一體化進程，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八、跟進工作的階段性總結

245. 在跟進“優化橫琴口岸便利通關措施”的過程中，政府相關部門積極配合，提供詳盡回應。透過深入溝通，委員會已將社會各界的訴求與意見全面轉達行政當局。在此基礎上，部分建議已獲吸納，並據此優化現行措施或將逐步落實；對於暫未能於現階段落實的建議，政府亦已作出說明，並將持續跟進相關研究工作。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46. 在特區政府相關部門持續推進下，橫琴口岸各項便利通關優化措施逐步落地，成效顯著。目前口岸整體通關效率已達內地領先水平，自助通道使用率約 85%，高峰時段人流與車流疏運能力大幅提升，通關過程更加快速、順暢。

247. 同時，隨著各項智慧化升級與擴能改造推進，橫琴口岸的通關模式持續革新。智慧化建設走在粵澳跨境口岸前列，“刷臉通關”已廣泛應用，“虹膜識別”及“無感通關”等創新技術正有序推進，逐步實現智慧口岸的發展目標。

248. 綜合而言，橫琴口岸已逐步發展為融合高效、智能、便民於一體的現代化跨境樞紐，為推動“澳琴一體化”及澳門居民在橫琴便利往來提供堅實支撐。

249. 為總結本階段跟進工作之推進情況，委員會現就已落實執行或經協商達成共識的各項優化措施，以及未來逐步落實或完善的方向，予以整理如下：

已落實執行或經協商達成共識的優化措施	
1	2026 年 1 月 19 日起，港澳兩地永久居民使用自助過關通道的適用年齡下調，由原來的 11 歲，下調至 7 歲。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CS
g

未來逐步落實或完善的方向	
1	為配合橫琴單牌車北上政策的實施，相關部門正積極推進配套工作。
2	為配合澳門大學橫琴口岸附屬通道的建設，當局正研究實施創新的通關模式，並以無感通關為目標，以提升師生及人員往來的便利性與效率。
3	針對放寬澳門營運車輛直接通關至橫琴事宜，現已成立專責小組，正就旅遊巴士、計程車及公共巴士等車種的政策方案進行研究與探討。
4	當局正研究建設智能車體查驗系統，旨在實現粵澳兩地車輛檢查信息的共享與共用，減少車輛停車檢查次數，提升通關效率。
5	本澳相關部門正與內地邊檢部門積極合作，探索在車道試點推行虹膜通關。該措施旨在推動車道“人臉+虹膜”智能化升級，實現司機免下車、非接觸式通關，提升通關效率與便利性。
6	當局正與內地部門溝通協商，分階段優化犬貓健康證明書的有效期安排。短期目標是將現行 10 日有效期延長至 1 個月；長遠將探討與澳門一年期簽注標準接軌的可行性。
7	關於本澳寄至合作區的郵件處理流程需時長的問題，當局正研究由澳門郵電局以專線直送方式處理，以縮短處理時間。

W
W
五
呂
提
W
j
附
R



250. 另就委員會所關注的部分事項，如涉及動植物檢疫、食品安全及藥品管理等領域，因兩地現行制度差異與法規限制，短期內不易作出調整。然而，兩地相關部門將持續溝通協商，共同研究並探討優化方案的可行性，逐步推動制度銜接與協作。

九、委員會的建議

251. 根據治安警察局截至 2026 年 7 月 24 日公佈的最新統計數據，經橫琴口岸登記使用“刷臉”智能通關的人數達 32.4 萬人，累計通關次數逾 693.6 萬人次。同期，車道智能通關已登記駕駛員 2.7 萬人，累計使用逾 85.5 萬人次，顯示智慧通關措施廣受接納，應用成效持續提升。

252. 值得肯定的是，相關部門在推動橫琴口岸通關便利化，特別是智能通關建設方面，已取得顯著成效，為提升通關效率與出行體驗發揮積極作用。

253. 委員會認為，現階段橫琴口岸的通關效率與智慧化水平已處於內地前列，自助通關使用率約達 85%，整體運作穩健高效。然而，隨著澳門單牌車北上政策逐步實施、澳琴國際教育城建設推進、新街坊居民增加及跨境消費日益頻繁，預計未來人流與車流壓力將顯著增加，對口岸的承載能力、通關韌性與服務品質提出更高要求。



254. 為因應上述發展趨勢，委員會建議當局從“提速、擴面、聯動、前瞻”四方面系統推進，推動通關模式由“便利高效”邁向“無感智慧”，並提出以下幾點建議方向：

(一) 提前部署基礎設施與管理機制，全面提升口岸通關承載能力

255. 鑒於未來跨境出行需求將持續增長，建議提前規劃並優化口岸設施與運作機制，包括推進琴澳新通道建設、擴建現有口岸通關通道、提升查驗系統容載量、完善高峰時段應變預案等措施，強化口岸的基礎承載力與動態調控能力，促進琴澳之間人員與車輛的高效、便捷、安全流動。

(二) 加快推動“無感通關”模式試行，評估於橫琴口岸主通道率先應用的可行性

256. “無感通關”現正規劃於澳大附屬通道試點，預計 2028 年實施。建議在技術成熟基礎上，評估其於橫琴口岸主通道率先應用的可行性，或優先以頻繁往來琴澳的通勤居民為試點，逐步推行免出示證件、非接觸式通關模式，提升效率與出行體驗。

(三) 優化隨車人員智能通關，加速推進“刷臉+虹膜”雙模識別技術整合



257. 建議進一步評估將現行隨車人員人工查驗優化為自助通關的可行性，並研究把聯合一站式自助車道現有的“刷臉”免證通關措施，由司機擴展至所有隨車人員，逐步實現全車人員“免下車、免出示證件”通關，提升跨境車輛通關的便利性與效率。同時加快在聯合一站式自助車道整合“刷臉”與“虹膜”雙模識別技術，強化身份核驗的安全性與精準度。

(四) 加快推動軌道交通“硬聯通”，實現琴澳軌道無縫銜接

258. 加快推進澳門輕軌與合作區軌道系統（如 L1 線）及廣珠城際鐵路（橫琴高鐵站）的無縫銜接，儘早明確技術標準、接駁方式與通關模式。同時，應提前開展本澳交通基礎設施的整體佈局規劃，確保軌道網絡與未來跨境需求有效對接。

(五) 加快推動澳門單牌營運車輛便利進出合作區

259. 建議加快研究澳門單牌營運車輛便利進出合作區的可行方案以及相關配套管理辦法和監管措施。考慮按營運性質分階段、分類別有序放開通行資格，以提升跨境營運效率與便利性。

(六) 研究分階段擴大琴澳跨境學生專車的適用對象範圍



260. 現有跨境學生專車服務覆蓋有限，建議按實際需求分階段評估擴大適用範圍，逐步納入更多就讀於橫琴或澳門的學生，便利學童日常通勤，支持“澳琴生活圈”建設。

(七) 進一步擴大跨境救護車直通機制適用範圍

261. 建議評估進一步擴大琴澳跨境救護車“點對點”直通機制適用範圍的可行性，包括延伸至更多指定醫療機構及涵蓋更多緊急醫療情況。與此同時，研究針對長者、殘障人士及慢性病患者等有規律覆診需求的群體，設立專屬的點對點跨境通行模式，提升跨境醫療救助與便民服務的可及性與人性化水平。

(八) 探討於橫琴澳方口岸旁增設停車場的可行性或優化接駁動線

262. 現行安排下，澳門車輛需繞道停車轉乘後方可通關，造成不便。建議探討於橫琴澳方口岸旁邊或附近區域規劃增設停車場的可行方案。倘實在無條件實現，建議進一步優化與停車場的接駁動線，減少迂迴，提升通關效率與出行便利性。

(九) 加快研究合作區食品食材類貨物檢驗檢疫的創新模式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63. 建議對經澳門檢驗檢疫合格的食物食材，在進入合作區時給予通關便利，減少重複查驗。對於來源於境外生產企業的食物食材，應探索合適的監管模式與便利化管理措施，以降低合規成本，進一步回應本澳中小企業及居民的實際需求。

(十) 進一步便利“三澳”標誌產品出口到澳門

264. 建議進一步優化對在澳門註冊、合作區生產並貼有“三澳”標誌（澳門監製、監造、設計）的產品從合作區出口至澳門的通關安排。允許相關產品對接澳門標準，便利通關，加強推動“澳門註冊、橫琴生產、海外銷售”的跨境產業模式。

十、結論

265. 委員會已完成預設的跟進事項，現將報告書提交立法會主席，並建議：

- 1) 將委員會的報告書派發全體議員；
- 2) 將報告書送交政府以供參考。

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於澳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委員會

馬志成
(主席)

高錦輝
(秘書)

施家倫

高天賜

17
12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梁安琪

邱庭彪

梁孫旭

梁鴻細

梁普宇

C1

12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呂綺穎

呂綺穎

陳禮祺

陳禮祺

CS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